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

遴选文件

安徽创新馆由1号馆、2号馆、3号馆三大场馆组成，以科技成果转化交易为核心，三大馆交织关联，着力体现“展示窗口、实用平台、先行示范”三大功能定位，占地面积150亩，总建筑面积8.2万平方米，现需采购场馆整体消防维保单位，联合物业服务单位做好场馆整体消防等安全生产工作。现遴选方式，确定项目服务商。现将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报名资格：**

1.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服务商应满足《<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的从业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第7号令)人员要求，即企业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2人，其中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1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少6人，其中中级技能等级以上的不少于2人，人员信息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站截图和查询网址。（投标时加盖服务商公章，且需提供服务商近三个月为上述所有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3.服务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服务商一致（提供注册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服务商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二、服务内容：**

（一）消防设备维保项目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备（烟感、温感探测器、消火栓报警按钮、手动报警按钮、楼层显示器、消防广播、控制模块、中继器、消防端子箱、控制主机、火灾报警控制器、通讯控制柜、警铃、事故广播、备用电源等涉及消防系统的所有设施设备）。

2.水灭火系统设备（消防泵、喷淋泵、增压泵、喷淋头、室内外灭火栓、各种阀门、水泵接合器、消防水池、浮球阀、屋顶水箱、水灭火系统控制柜、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水泵、管网、水力警铃等涉及消防系统的所有设施设备）。

3.防排烟系统设备（正压风机、新风机、排烟风机、正压送风阀、排风阀、电控箱等设施设备）。

4.安全疏散系统设备（应急照明灯、安全出口标志灯等）。

5.消防监控室、防火卷帘门、防火门及其他一切消防设施（包含气体灭火系统和馆内的其他消防设备）。

6.消防安全隐患排查、评估、整改方案、整改实施。

7.制定安徽创新馆1-3号馆消防维保方案，根据消防维保方案配备不少于两名消防安全员。

8.对接相关安全管理部门，及时了解相关消防安全政策、法规、要求，对照落实执行，使本维保项目始终处于高效安全的运行状态。

（二）消防维保项目和要求

(1)消防设施维护、维修范围：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3、消火栓系统；4、消防水炮；5、防排烟系统；6、气体灭火系统；7、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8、防火卷帘、防火门及其他一切消防设备设施。

(2)维修依据及标准：

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98；3、《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05；4、《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97；5、《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J232-82。如国家标准有变动，遵照最新标准执行。

(3)月检维修保养要求（每月25日前进行1次以上全面常规检查，并书面详细报告采购人）：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a、每月对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火灾报警控制器、CRT图形显示器、火灾显示盘的报警显示功能，消防联动控制设备的联动控制功能和显示及联动设备进行模拟火警、故障及联运试验。其中火灾报警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的报警功能的检查数量不少于总数25%；b、每月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线路及联动线路的故障进行检修；c、每月采用检测仪器分期分批试验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显示。

2、自动喷淋系统：a、每月对水源控制阀、报警阀组进行放水、末端试水装置放水等检查，保证系统各种阀门处于工作状态，其中末端试水装置放水检查数量不少于总数量25%；b、每月对喷淋水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一次，运作失常时马上通知贵单位及时更换；c、每月对喷头进行外观检查，发现有不正常的喷头及时更换，当喷头上有异物时及时清除。

3、消火栓系统：a、每月对消防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并对消防泵进行消火栓按钮联动启泵试验，室内外消火栓出水及压力，消火栓启泵按钮，系统功能。检查数量不少于总数25%；b、每月对系统上所有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保证控制阀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c、每月对消火栓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消防水炮：a、每月对水炮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检查泵的运行状态、参数，消防水炮出水及压力，消防水炮启泵按钮，系统功能。检查数量不少于总数25%；b、每月对系统上所有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保证控制阀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5、防排烟系统：a、每月检查送风、排烟机房工作环境；b、每月检查风机电源控制柜、送风阀、排烟阀、机械加压送风机以及系统功能，送风机控制柜；机械排烟风机以及系统功能，排烟风机控制柜；电动排烟窗启、闭功能等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

6、气体灭火系统：每月对气体灭火系统装置的喷嘴外观、储存容器、选择阀、高压软管、集流管、阀驱动装置、管网与喷嘴等系统部件外观和控制设备是否处于运行状态进行一次检查与维护。

7、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a、每月检查电源切换和充电功能；b、每月检查标识正确性。

8、防火卷帘（防火分隔设施）：每月检查防火卷帘的外观有无损坏，轨道、扇面有无变形，现场和远程启动防火卷帘是否正常，电机马达有无异常，中控室能否收到反馈信息，防火门启闭功能，防火卷帘自动启动和现场手动功能，电动防火门联动功能，电动防火阀的启、闭功能。

9、消防供配电设施：消防用电设备电源末级配电箱处主、备电切换功能。

10、消防供水设施：消防水池、消防水箱，增压设施压力工况，消防水泵及水泵控制柜的启泵和主备泵切换功能，管道阀门启闭功能。

11、消防电话和应急广播：通话、广播质量，应急情况下强制切换功能。

12、消防电梯：首层按钮控制和联动电梯回首层，电梯轿箱内消防电话，电梯井排水设备。

13、灭火器：检查灭火器型号、压力值和维修期限。检查数量100%。

14、其他需要测试检查的内容。

(4) 季检维修保养要求（每季进行一次深度检查，并书面报告采购人）：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装置每层、每回路报警系统和联动控制设备的功能试验。确保每3个月对每只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检查不少于一次。

a、每季对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及联动设备进行模拟火警、故障及联运试验；b、每季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线路及联动线路的故障进行检修；c、每季采用专用检测仪器分期分批试验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显示；d、每季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消防通讯线路、消防主机电源检查及消防主机接地线路的故障的检查及维修。

2、自动喷淋系统：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在末端放水，进行系统功能联动试验，水流指示器报警，压力开关、水力警铃动作。对消防设施上的仪器仪表进行校验；每3个月对每个末端放水阀检查不少于一次。

a、每季对水源控制阀、报警阀组进行检查，保证系统各种阀门处于工作状态；b、每季对喷淋水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一次，动作失常时马上通知单位及时更换；c、每季对喷头进行外观检查，发现有不正常的喷头及时更换，当喷头上有异物时及时清除； d、每季利用末端试水装置对水流指示器进行试验。

3、消火栓系统：

消防给水系统最不利点消火栓出水，分别用消防水箱和消防水泵供水。每3个月累计对每个消火栓、卷盘、水枪检查不少于一次。

a、每季对消防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并对消防泵进行消火栓按钮联动启泵试验；b、每季对系统上所有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保证控制阀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c、每季对消火栓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d、每季度对最不利点消火栓进行静压压力试验。

4、防排烟系统：

通过报警联动，检查正压送风或机械排烟系统功能，并测试风速、风压值。

a、每季检查送风、排烟机房工作环境；b、每季检查风机电源控制柜、送风阀、排烟阀等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c、每季手动或自动打开排烟阀、启/停送风机、排烟机查看其性能。

5、气体灭火系统：

a、每季对气体灭火系统装置的喷嘴外观、储存容器、选择阀、高压软管、集流管、阀驱动装置、管网与喷嘴等系统部件外观和控制设备是否处于运行状态进行一次检查与维护；b、每季对灭火器储存容器、驱动装置、紧急启动、停止装置，声光报警装置、选择阀、喷嘴、气体灭火控制盘进行一次检查与维护；

6、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

通过报警联动，检查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功能。

a、每季检查电源切换和充电功能；b、每季检查标识正确性；c、每季检查切断正常供电，测量照度。

7、通过报警联动，检查电梯迫降功能；通过报警联动，检查防火卷帘门及电动防火门的功能；通过报警联动，检查消防广播切换功能。

8、消防供电设施供电功能和主备电源切换功能检查，检验供电能力。

9、对每只灭火器选型、压力和有效期检查每1个月不少于1次。

10、其他需要测试检查的内容。

(5) 半年检维修保养要求（每半年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书面报告采购人）：

每半年配合物业进行不少于一次的消防演习，对各系统的全面检测及试验，并就测试情况出具测试报告及整改期限，全面检测及试验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主机的声、光显示和所有外设警示设备功能；火灾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的动作及确认灯显示；自动喷淋系统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等信号设备的反馈情况；对备用电源供电系统进行三次主电源和备用电源自动切换试验；室内消火栓系统联动功能测试；防火卷帘系统联动功能测试；事故广播系统联动功能测试；正压送风、机械排烟系统全面功能测试。

a、每半年对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及联动设备进行模拟火警、故障及联运试验；b、每半年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线路及联动线路的故障进行检修；c、每半年采用专用检测仪器分期分批试验探测器的动作及确认灯显示；d、每半年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的消防通讯线路、消防主机电源检查及消防主机接地线路的故障的检查及维修；e、每半年对备用电源进行充放电试验，主电源和备用电源自检；f、每半年对消防系统联动设备作定期检查和试验；g、每半年进行强制切断非消防电源消防联动试验两次。

2、自动喷淋系统：

a、每半年对水源控制阀、报警阀组进行检查，保证系统各种阀门处于工作状态；b、每半年对喷淋水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一次，动作失常时马上通知单位及时更换；c、每半年对喷头进行外观检查，发现有不正常的喷头及时更换，当喷头上有异物时及时清除；d、每半年利用末端试水装置对水流指示器进行试验；e、每半年对水泵接合器的接口及附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维护；f、每半年对消防水池，消防水箱及消防气压给水设备的消防储水位检查；g、每半年对喷淋蝶阀加注黄油，防止锈蚀。

3、消火栓系统：

启动运转消防泵；主、备泵切换功能；各阀门的启闭状态；水泵结合器完好情况；消防储水量及水质。

a、每半年对消防泵进行启动运转试验，并对消防泵进行消火栓按钮联动启泵试验；b、每半年对系统上所有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保证控制阀门处于正常工作状态；c、每半年对消火栓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d、每半年度对最不利点消火栓进行静压压力试验；e、每半年对室内消火栓箱内的水枪、水带等设备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用户；f、每半年对水泵接合器的接口及附件进行检查；g、每半年抽查消火栓的出水情况对重点部位的消火栓进行出水检查。

4、防排烟系统：

正压送风、机械排烟系统全面功能测试。

a、每半年检查送风、排烟机房工作环境；b、每半年检查风机电源控制柜、送风阀、排烟阀等是否处于正常完好状态；c、每半年手动或自动打开排烟阀、启/停送风机、排烟机查看其性能；d、每半年手动或自动方式关闭空调通风系统、电动防火阀试验，检查其性能；e、每半年对防排烟控制设备做消防联动试验一次。

5、气体灭火系统：

a、每半年对气体灭火系统装置的喷嘴外观、储存容器、选择阀、高压软管、集流管、阀驱动装置、管网与喷嘴等系统部件外观和控制设备是否处于运行状态进行一次检查与维护；b、每半年对灭火剂储存容器、驱动装置、紧急启动、停止装置，声光报警装置、选择阀、喷嘴、气体灭火控制盘进行一次检查与维护；c、每半年通过报警联动，检查气体灭火系统功能，并进行模拟喷气试验；校验仪器仪表，存储容器称重。

6、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消防电话和应急广播：

a、每半年检查电源切换和充电功能。b、每半年检查标识正确性。c、每半年检查切断正常供电，测量照度。d、每半年检查应急情况下强制切换功能。

7、消防广播、消防对讲系统：

对楼层进行送话广播，楼层与控制中心对讲，机房、水泵房与控制中心对讲。

8、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电源切换试验、外观完整。

9、防火门、防火卷帘门系统：

防火门闭门器等功能正常，防火卷帘门运行正常。

10、通过报警联动，检查电梯迫降功能。

11、其他消防功能测试。

(6) 年检检测内容：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a、检测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线路的绝缘电阻、接地电阻、系统的接地、管线的安装及其保护状况；b、检测火灾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的设置状况、安装质量、保护半径及与周围遮挡物的距离等，并按80%的比例抽检其报警功能；c、检测火灾报警控制器的安装质量、柜内配线、保护接地的设置、主备电源的设置及其转换功能，并对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测试；d、检测消防设备控制柜的安装质量、柜内配线、手、自动控制及屏面接受消防设备的信号反馈功能；e、检测电梯的迫降功能、消防电梯的使用功能，切断非消防电源功能和着火层的灯光显示功能；f、检测消防控制室、各消防设备间及消火栓按钮处的消防通讯功能；g、检测火灾应急广播的音响功能，手动选层和自动广播、遥控开启和强行切换等功能；h、检测消防控制室的设置位置及明显标志、室内防火阀及无关管线的设置、双回路电源的设置和切换功能；i、检测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的设置、照度、转换时间和图形符号。

2、消防供水系统

a、检查消防水源的性质、进水管的条数和直径及消防水池的设置状况；b、检查消防水池的容积、水位指示器和补水设施、保证消防用水和防冻措施等；c、检查消防水箱的设置、容积、防冻措施、补水及单向阀的状况等；d、检测各种消防供水泵的性能、管道、手自动控制、启动时间，主备泵和主备电源转换功能等；e、检测水泵结合器的设置、标志及输送消防水的功能等。

3、室内消火栓系统

a、检查室内消火栓的安装、组件、规格及其间距等；b、检测屋顶消火栓的设置、陈冻措施及其充实水柱长度等；c、检查室内消火栓管网的设置、管径、颜色、保证消防用水及其连接形状；d、检测室内消火栓的首层和最不利点的静压、动压及其充实水柱长度；e、检查手动启泵按钮的设置及其功能。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a、检查管网的安装、连接、设置喷头数量及末端管径等；b、检查水流指示器和信号阀的安装及其功能；c、检测报警阀组的安装、阀门的状态、各组件及其功能；d、检测喷淋头安装、外观、保护间距和保护面积及与邻近障碍物的距离等；e、对报警阀组进行功能试验；f、对自动喷淋水（雾）系统进行功能试验。

5、防排烟及通风空调系统

a、检查正压送风系统的风管、风机、送风口设置状况并测量其风速和正压送风值；b、检测排烟系统风机、风道、防火阀、送风口、主备电源设置状况及其功能；c、检查通风空调系统的管道和防火阀的设置状况；d、对各个系统进行手动、自动及联动功能试验。

6、防火门、防火卷帘和挡烟垂壁

对其外观、安装、传动机构、动作程序及其手动和联动功能进行检测。

7、气体灭火系统

a、检查气体灭火系统的贮瓶间的设备、组件、灭火剂输送管道、喷咀及防护区的设置和安装状况；b、对气体灭火系统模似联动试验、查看先发声、后发光的报警程序，查看切断火场电源、自动启动、延时启动量、防火阀和排风机、喷射过程、气体释放指示灯等的动作是否正常。

8、除上述以外的采购人其他消防实施系统。

9、中标服务商在每年年中对整个维保内容进行检测，并出具消防部门认可的检测报告。

(7) 维护标准：

1、保证系统正常工作。

2、维护质量必须满足现行消防规范的要求。

3、设备发生故障，接收到故障信息或接到采购人通知30分钟内派人到达现场，两小时内检修解除故障。在确实没有配件的情况下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防止出现安全事故。

4、提供详细的月检、季检及年度试验报告。

5、驻场维保，每日对本消防维保项目进行巡检，发现或接到采购人反馈立即整改，保证本项目消防系统始终处于完好运行状态。

(8) 消防系统维保工作要求

1、中标服务商每天工作时间外确保随叫随到，接到采购人维修电话半小时内赶到现场，保证设备当天正常运行，重大故障24小时内修复。

2、系统维修时，如需断水断电，应向采购人领导报告，取得同意并派人现场监督，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后方能动工。

3、每次检查完毕，出具检查报告，采购人和中标服务商双方签字认可，一式两份。

(9) 其他要求

1、提供服务按照以下原则执行：

高于国家标准。

2、维护服务

a、中标服务商应在项目现场成立健全的专门服务小组，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职务、职称、工作岗位、联系方式等），并设立专线值班电话或者其它联系方式，确保全天24小时通讯通畅。

b、故障响应时间：中标服务商除运行期间定期的检查外，应确保在接到报修电话、故障信息或接到采购人通知30分钟内派人到达现场，两小时内检修解除故障。

c、中标服务商应具有服务保障措施，如对服务态度、服务质量较差的业务人员有具体处罚办法。

d、中标服务商须负责本项目所有作业及管理人员的安全，事故责任须由维保检测单位全部承担。

e、中标服务商需每月把维保情况书面报表向采购人汇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以便采购人随时检查。保证随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设备运行状况良好。

f、消防系统和设备发生故障，中标服务商应做好设备暂停使用和临时应急措施。

g、消防设备及配套设施的维护保养必须达到原设计、使用的效果。并参照《消防设备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作为今后的维修、保养及设备管理服务的参照标准之一。一旦因维护、保养不到位。导致发生意外并造成损失（经第三方权威部门监定为维护保养不善造成）将由中标服务商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3、技术要求：

a、依据工程特点及要求，配备足够满足工程项目要求的项目管理班子、技术人员及足够的设备。

b、参与维保检测施工人员必须具有上岗证书，设专人进行现场监管。拆卸、搬迁和安装过程中，不得损坏其它公共设施及个人。财产，文明施工，工完场清。维保检测施工过程中，正确使用各种操作工具，确保维保检测施工人员和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的安全。

c、维保检测施工过程中，必须设置必要的防护和警示标志。高空施工必需配戴安帽及安全带。因维保检测施工发生任何安生意外事故与采购人无关，但维保检测施工中违规造成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的人身和财产损害和损失的。将由中标服务商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d、服务期间所提供的辅助材料及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需与原设备匹配的必须匹配。

4、进场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进场

5、服务期间，如因中标服务商的原因，给采购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或其他违约条件发生时，采购人随时终止合同，一切损失由中标服务商承担。

6、人员要求

a、驻场服务和人员配备：**要求中标服务商安排2名中级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现场驻点（工作时间必须在现场服务，非工作时间随时响应），服从采购人管理。**建立工作日记制度，在监控室、泵房、消防水箱、风机房、配电房、空调机房等重要场所和区域设工作日记本，每次检查必须记录检查情况并签字确认；驻场工作人员每天对维保区域和重要场所必须检查一次以上，项目主管每周对维保区域和重要场所必须检查一次以上，项目经理每半月对维保区域和重要场所必须检查一次以上。

b、采购人重大活动时，中标服务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项目内消防系统的保障任务。

c、配合采购人完成其他消防相关工作。

**注：除评分办法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书作为评审依据外，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其余人员证书，中标服务商进场服务前由采购人核查人员配备情况。**

7、考核要求

考核内容和方式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或修改。

8、负责对采购人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进行培训，并配合采购人值班人员取得中级消防操作人员证书。

9、服务商应书面承诺项目负责人每次月检应到场按规定进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并承诺中标后在合肥市设立分支机构（本地企业除外），确保消防设施维护保养的及时性。

10、业主单位根据项目最新情况提出的其他工作要求。

**三、服务质量要求：**

本文件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招标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四、评标办法：**

本次遴选将组织评审会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某一单位的最终得分为评委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得分最高者中标。初审通过家数仅为1家时，该项目将采用流标处理。

**五、报价要求：**

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总价不超过27.2万元（贰拾柒万贰仟圆整）,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本项目投标报投标总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投标人自行做好现场勘察，中标后业主单位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六、其他：**

1.每个投报单位只能投递一套投标书(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注明**“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并在投标袋封口加盖公章)。

2.投报人严禁随意报价降低服务质量。

3.递交标书时间截止至**2022年3月28日14:00**。

4.开标时间为: **2022年3月28日14:00**。对于在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材料，一律不予接收。

5.标书递交及开标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与徽州大道交口东北角金融港A9栋1楼开标室。

6.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应向安徽联合技术产权交易所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金额为中标金额\*1.2%。可以转账的形式交纳**（收款单位：安徽联合技术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账号：76700188000035701）**。

**附件：项目需求**

**项目需求表**

**一、需求概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 |
| **项目预算** | 27.2万元 |
| **项目概况** | 安徽创新馆1-3号馆总建筑面积约8.2万平方，现遴选场馆整体消防维保单位 |
| **项目联系人** | 卞工 0551-65909060 |
| **项目是否分包****及分包预算** | 不分包 |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服务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2、服务商应满足《<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的从业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第7号令)人员要求，即企业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2人，其中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1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少6人，其中中级技能等级以上的不少于2人，人员信息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站截图和查询网址。（投标时加盖服务商公章，且需提供服务商近三个月为上述所有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3、服务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服务商一致（提供注册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服务商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
| **社保证明材料** | 本项目遴选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3、经服务商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服务商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4、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
| **付款方式** | 本服务费用分两期各半年支付，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服务费用，即支付至合同金额的50%；第一期服务考核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服务费用，即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中标方需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支付至采购单位指定账户，服务期限完成并服务考核合格后，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至中标方账户。 |
| **服务地点** | 合肥市，业主单位指定地点 |
| **服务期限、工期** | 一年，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合同生效后一年，合同到期前，考核合格且年度预算能保障的情况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2次，续签合同金额不得高于此次中标价。 |
| **集中踏勘现场要求** | 无要求 |
| **采购需求论证要求** | 无须论证 |

1. **项目概况**

安徽创新馆由1号馆、2号馆、3号馆三大场馆组成，以科技成果转化交易为核心，三大馆交织关联，着力体现“展示窗口、实用平台、先行示范”三大功能定位，占地面积150亩，总建筑面积8.2万平方米，现需采购场馆整体消防维保单位，联合物业服务单位做好场馆整体消防等安全生产工作。

**三、报价要求：**

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总价不超过27.2万元（贰拾柒万贰仟圆整）,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本项目投标报投标总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投标人自行做好现场勘察，中标后业主单位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四、初审表**

|  |
| --- |
| **初审表（废标指标一览表）** |
| **初审指标**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营业执照 | 合法有效 |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 |
| 2 | 服务商人员要求 | 合法有效 |  | 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站截图和查询网址，提供服务商近三个月为相应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
| 3 | 项目负责人资质 | 合法有效 |  | 提供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提供服务商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
|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指标。评标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通过初审进行评审。 |

**五、综合评分表**

|  |  |  |
| --- | --- | --- |
| **指标** | **指标描述** | **分值范围** |
| **维保服务方案（10分）** |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维保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室内外消火栓灭火系统等专项维保服务方案，以及维保作业制度等： 1、整体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 2、整体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较科学合理，内容较全面的，得 7分； 3、整体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5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 |
| **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10分）** |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 2、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7分； 3、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5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 |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10分）** |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驻场人员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驻场人员服务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 2、驻场人员服务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6 分； 3、驻场人员服务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2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 |
| **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5分)** |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5 分； 2、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3 分； 3、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内容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 |
| **服务商综合实力(20分)** | 1、服务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获得过市级优秀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企业的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得 5分。本小项满分5分。 **注：①奖项、荣誉应提供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颁奖文件不含荣誉证书、奖杯、奖牌、奖状）或颁奖单位官网文件的截图； ②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网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协会在中国社会组织网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截图。 ③民政部公布的“离岸社团”、“山寨社团”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试运行）”公示的“涉嫌非法社会组织”颁发的荣誉、奖励均无效。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2、服务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3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服务商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4、服务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得 2 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5、服务商具备下列维保专用设备：声级计、万用表、接地电阻测试仪、风速仪、坡度仪、激光测距仪、消火栓压力测试装置、喷淋末端试水装置、烟温枪的，全部具备的得满分 5 分，每缺少一项设备，扣 1 分，扣完为止。**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购买的发票原件扫描件，须能体现设备名称、设备所有权等关键评审信息，若无法体现，须另附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可的相关证明材料。设备名称不完全相同但功能相同的予以认可，服务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备注说明。** | **0-20** |
| **人员配备(15分)** | 1、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1 人）同时具有一级机电工程专业建造师证书以及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2、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常驻现场人员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资格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3、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成员（上述 1、2 项人员除外）中具有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人员达到 3 人及以上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本小项满分 3 分。 4、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成员（上述 1、2 项人员除外）中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本小项满分2分。**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以及服务商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连续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 **0-15** |
| **服务商业绩(15分)**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服务商具有纪念馆或博物馆等场馆类消防设施系统维保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5分，最多得 15 分。 **注：（1）正在履约和已履约完成项目业绩均予以认可；** **（2）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项目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15** |
| **价格分****（15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 。 | **0-15** |

##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加盖公章** |
| 二 | 报价单 | **加盖公章** |
| 三 | 服务商人员要求材料 | **加盖公章** |
| 四 | 项目负责人资质材料 | **加盖公章** |
| 五 | 维保服务方案 | **加盖公章** |
| 六 | 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 | **加盖公章** |
| 七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加盖公章** |
| 八 | 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 | **加盖公章** |
| 九 | 服务商综合实力 | **加盖公章** |
| 十 | 人员配备 | **加盖公章** |
| 十一 | 服务商业绩 | **加盖公章** |
| 十二 | 投标授权书 | **加盖公章** |
| 十三 |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加盖公章** |
|  |  |  |
|  |  |  |

###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

### 报价单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 |
| **投标人全称** |  |
| **投标范围** | 全部 |
| **最终投标报价****（人民币）** |   |
| **备注** | 本项目投标报投标总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投标人自行做好现场勘察，中标后业主单位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

**投标人公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会唱标之用。

2.表中最终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最终投标报价，或者对应某一报价项填写了多个报价的，均为无效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服务商人员要求材料**

（服务商应满足《<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的从业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第7号令)人员要求，即企业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2人，其中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1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少6人，其中中级技能等级以上的不少于2人，人员信息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网站截图和查询网址。

注：投标时加盖服务商公章，且需提供服务商近三个月为上述所有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四、项目负责人资质材料**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服务商一致

注：提供注册证书原件的扫描件、服务商近三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五、维保服务方案**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维保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应急照明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室内外消火栓灭火系统等专项维保服务方案，以及维保作业制度等：1、整体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2、整体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较科学合理，内容较全面的，得 7分；3、整体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5分；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六、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进行综合评分：1、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2、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7分；3、消防维保应急响应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5分；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七、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驻场人员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1、驻场人员服务方案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10 分；2、驻场人员服务方案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6 分；3、驻场人员服务方案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2分；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八、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

（根据服务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进行综合评分：1、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制定详细，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5 分；2、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制定较详细，较符合实际情况，科学合理且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 3 分；3、维保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内容有待完善和充实的，得 1 分。4、差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九、服务商综合实力**

（1、服务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获得过市级优秀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企业的得 2 分，省级及以上的得 5分。本小项满分5分。

注：①奖项、荣誉应提供颁奖单位的颁奖文件（颁奖文件不含荣誉证书、奖杯、奖牌、奖状）或颁奖单位官网文件的截图； ②国内依法登记注册以中国社会组织网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协会在中国社会组织网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查询结果截图。 ③民政部公布的“离岸社团”、“山寨社团”或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试运行）”公示的“涉嫌非法社会组织”颁发的荣誉、奖励均无效。时间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

2、服务商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3 分。

备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服务商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4、服务商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5、服务商具备下列维保专用设备：声级计、万用表、接地电阻测试仪、风速仪、坡度仪、激光测距仪、消火栓压力测试装置、喷淋末端试水装置、烟温枪的，全部具备的得满分 5 分，每缺少一项设备，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购买的发票原件扫描件，须能体现设备名称、设备所有权等关键评审信息，若无法体现，须另附其他经磋商小组认可的相关证明材料。设备名称不完全相同但功能相同的予以认可，服务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备注说明。）

**十、人员配备**

（1、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1 人）同时具有一级机电工程专业建造师证书以及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2、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常驻现场人员具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资格中级（四级）及以上证书的，得 5 分；本小项满分 5 分。

3、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成员（上述 1、2 项人员除外）中具有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的人员达到 3 人及以上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本小项满分 3 分。

4、服务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成员（上述 1、2 项人员除外）中具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本小项满分2分。

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证书扫描件以及服务商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连续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十一、服务商业绩**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服务商具有纪念馆或博物馆等场馆类消防设施系统维保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5分，最多得 15 分。

注：（1）正在履约和已履约完成项目业绩均予以认可；

（2）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如合同中无法体现项目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十二．投标授权书**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复印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复印件或影印件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工厂）授权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手机号码**）代表本公司（工厂）参加安徽创新馆消防维保服务商遴选项目（二次）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投标文件中提供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影印件。

**十三、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